

证券代码：300632

证券简称：光莆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3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0 点在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民安大道 1800-1812 号综合楼 1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林瑞梅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现有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五河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在安徽省五河县投资建设新型高分子金属复合材料项目，是基于公司 1（厦门）+5（国内其他地区）生产基地拓展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是为了抢占新市场机遇，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促进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的高速发展，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董事会同意与五河县人民政府签订新型高分子金属复合材料项目投资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与五河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资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本次薪酬调整方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关联董事钱文晖先生、彭万华先生、唐炎钊先生、戴建宏先生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含本数），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3:00 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拟与五河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两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7）。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